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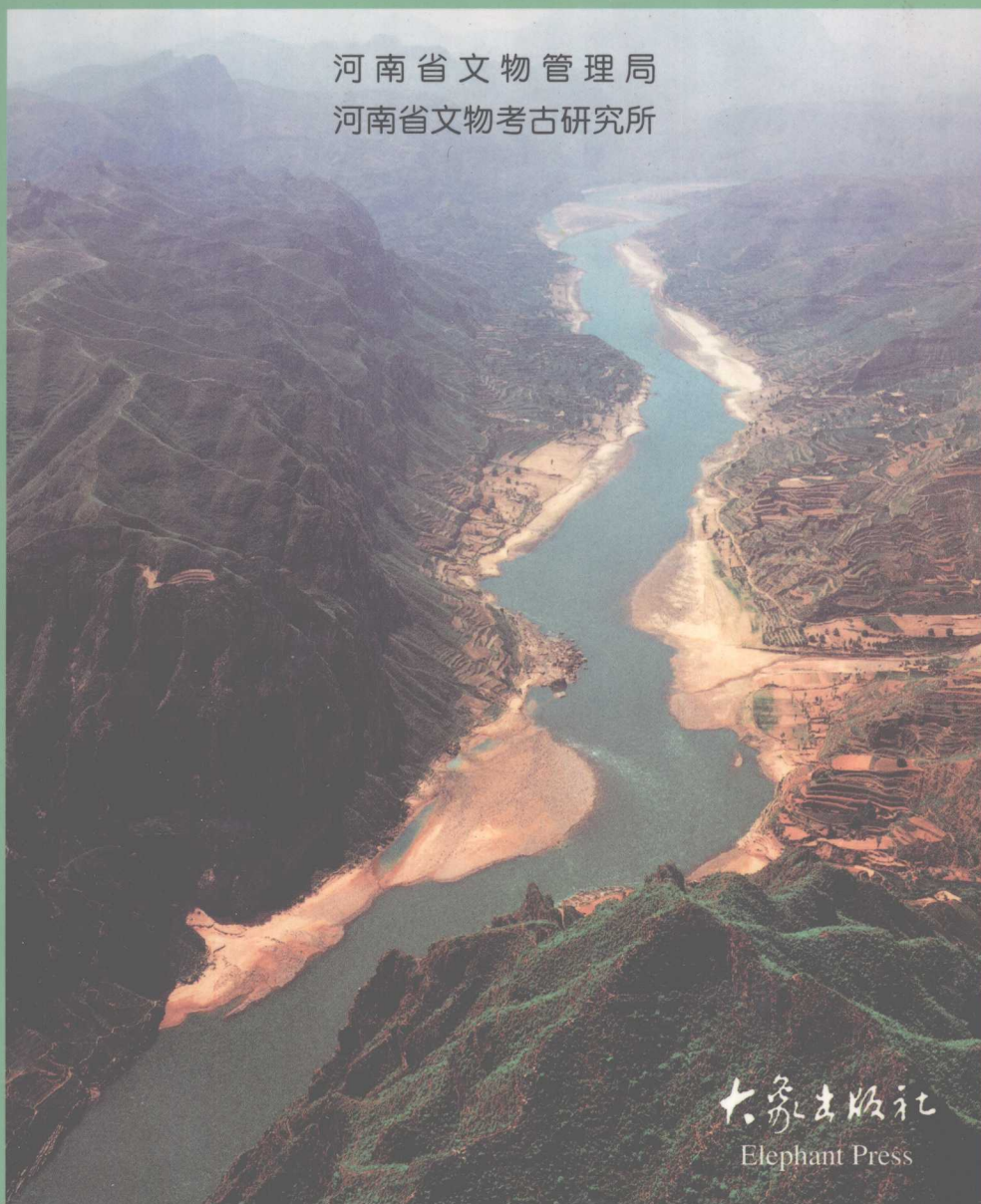
新安荒坡

XINAN HUANGPO

——黄河小浪底水库考古报告（三）

Archaeological Reports
on the Yellow River Xiaolangdi Reservoir (III)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大象出版社
Elephant Press

新安荒坡

——黄河小浪底水库考古报告（三）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大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安荒坡: 黄河小浪底水库考古报告 (三) /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著. — 郑州: 大象出版社, 2008. 9

ISBN 978 - 7 - 5347 - 4847 - 9

I. 新… II. 河… III. 黄河小浪底水库—文化遗址—发掘报告—新安县 IV. K871.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47292 号

执行编辑 方燕明 辛 革

责任编辑 郭一凡

封面设计 青 青

出 版 大象出版社 (郑州市经七路 25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印 刷 中国人民解放军测绘学院印刷厂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mm 1/16

印 张 14.625

字 数 351 千字

印 数 1500 册

定 价 160 元

《黄河小浪底水库考古报告》编委会

主 任 陈爱兰

副主任 张文军 孙英民 李玉东

委 员 郑小玲 付玉林 司治平

康国义 王爱英 孙新民

杜启明 郭引强 侯俊杰

张永安

主 编 孙英民

副主编 司治平 孙新民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历史沿革、地理位置与环境	(1)
第二节 遗址发现与发掘经过	(2)
第三节 考古报告整理与编写	(3)
第二章 地层堆积	(5)
第一节 遗址的保存状况与探方分布	(5)
一、遗址保存状况	(5)
二、探方分布	(5)
第二节 地层堆积与遗存分布	(6)
一、第八层梯田东北部地层	(8)
二、第八层梯田中部地层	(9)
三、第八层梯田南部地层	(12)
第三章 裴李岗文化遗存	(13)
第一节 遗迹	(13)
灰坑	(13)
第二节 遗物	(13)
一、陶器	(14)
二、石器	(17)
第三节 遗存年代	(17)
第四章 仰韶文化遗存	(18)
第一节 遗迹	(18)
一、灰坑	(18)
二、陶窑	(25)
三、房址	(28)
四、壕沟	(33)
五、墓葬	(36)
第二节 遗物	(37)
一、陶器	(37)
二、石器	(100)
三、骨、角、蚌器	(112)
第三节 分期与年代	(119)
一、典型单位层位关系及典型器物组合	(119)

二、分期讨论	(124)
三、遗存年代	(145)
第五章 东周文化遗存	(146)
第一节 遗迹	(146)
一、灰坑	(146)
二、墓葬	(146)
第二节 遗物	(146)
一、陶器	(146)
二、石器	(148)
第六章 结语	(149)
第一节 荒坡仰韶文化遗存的特征及讨论	(149)
一、遗存的主要特征	(149)
二、遗存的讨论	(151)
第二节 荒坡仰韶文化遗存年代讨论	(153)
一、荒坡仰韶文化遗存及相关遗址的碳十四年代分析	(153)
二、荒坡仰韶文化遗存与半坡文化和庙底沟文化的年代关系	(154)
第三节 荒坡仰韶文化遗存文化因素分析及与周围文化的关系	(154)
一、文化因素分析	(154)
二、荒坡仰韶文化遗存与周围文化的关系	(156)
第四节 荒坡仰韶文化遗存的渊源与流向	(167)
一、荒坡仰韶文化及相同遗存的主要渊源	(167)
二、荒坡仰韶文化遗存的去向	(169)
附表	(173)
附表一 荒坡遗址诸单位层位关系表	(173)
附表二 荒坡遗址诸时期遗存登记表	(174)
附表三 荒坡遗址诸时期单位陶系统计表	(180)
附录	(189)
附录一 新安荒坡遗址仰韶文化遗存碳—14 测年数据讨论	(189)
附录二 新安荒坡遗址出土动物遗存分析	(193)
后记	(215)
英文提要	(216)

线图目录

- 图一 河南省新安县荒坡遗址位置示意图 (2)
- 图二 荒坡遗址地形图 (6)
- 图三 荒坡遗址探方分布图 (7)
- 图四 第八层梯田地层剖面图 (8)
- 图五 第八层梯田地层剖面图 (T10、T14、T17、T19 西壁) (9)
- 图六 荒坡遗址发掘区遗迹分布总平面图 (10)
- 图七 裴李岗文化灰坑平、剖面图 (14)
- 图八 裴李岗文化陶器 (15)
- 图九 裴李岗文化陶器 (16)
- 图一〇 裴李岗文化石铲 (T10H32: 11) (17)
- 图一一 仰韶文化圆形灰坑平、剖面图 (19)
- 图一二 仰韶文化灰坑平、剖面图 (20)
- 图一三 仰韶文化灰坑平、剖面图 (22)
- 图一四 仰韶文化灰坑平、剖面图 (24)
- 图一五 仰韶文化灰坑平、剖面图 (26)
- 图一六 仰韶文化陶窑平、剖面图 (27)
- 图一七 仰韶文化房址 T11F2 平、剖面图 (29)
- 图一八 仰韶文化房址 T10F1 平、剖面图 (30)
- 图一九 仰韶文化房址 T16F3 平、剖面图 (32)
- 图二〇 仰韶文化壕沟 G1、G2 平、剖面图 (34)
- 图二一 仰韶文化瓮棺葬 T14W1 平、剖面图 (36)
- 图二二 仰韶文化陶器凹弦纹拓片 (40)
- 图二三 仰韶文化陶器指甲纹、指窝纹拓片 (41)
- 图二四 仰韶文化陶器刻划纹拓片 (42)
- 图二五 仰韶文化陶器戳印纹、绳纹拓片 (43)
- 图二六 仰韶文化陶钵片钻孔 (44)
- 图二七 仰韶文化陶鼎 (45)
- 图二八 仰韶文化陶鼎足 (46)
- 图二九 仰韶文化陶鼎足 (47)
- 图三〇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50)
- 图三一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51)
- 图三二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53)

- 图三三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55）
图三四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56）
图三五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57）
图三六 仰韶文化陶罐（59）
图三七 仰韶文化陶缸（61）
图三八 仰韶文化陶瓮、缸（62）
图三九 仰韶文化陶大口尖底器（64）
图四〇 仰韶文化陶瓶（66）
图四一 仰韶文化陶瓶（68）
图四二 仰韶文化陶壶（70）
图四三 仰韶文化陶盆（71）
图四四 仰韶文化陶盆（73）
图四五 仰韶文化陶盆（74）
图四六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77）
图四七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79）
图四八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81）
图四九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83）
图五〇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85）
图五一 仰韶文化陶盂、甑、器耳（87）
图五二 仰韶文化陶碗（89）
图五三 仰韶文化陶器座、杯（90）
图五四 仰韶文化陶器盖（92）
图五五 仰韶文化陶盘、豆（95）
图五六 仰韶文化陶铍（98）
图五七 仰韶文化陶圆饼、球、环（99）
图五八 仰韶文化石铲（101）
图五九 仰韶文化石铲坯（103）
图六〇 仰韶文化石铲坯（104）
图六一 仰韶文化石斧、凿（105）
图六二 仰韶文化石刀、钻帽、环、研磨器、球（106）
图六三 仰韶文化石盘状器（108）
图六四 仰韶文化石磨棒、锤（110）
图六五 仰韶文化磨石、砺石（111）
图六六 仰韶文化骨镞、鏢、凿、料（114）
图六七 仰韶文化骨匕、锥、料、牙（115）
图六八 仰韶文化骨针（117）
图六九 仰韶文化骨簪（118）
图七〇 仰韶文化蚌刀、饰（119）
图七一 仰韶文化典型单位层位关系图（120）

-
- 图七二 仰韶文化典型单位层位关系图 (121)
- 图七三 仰韶文化典型单位层位关系图 (123)
- 图七四 -1 ~ -15 荒坡仰韶文化典型陶器分期图 (128 ~ 142)
- 图七五 东周文化遗迹平、剖面图 (147)
- 图七六 东周文化陶器 (148)
- 图七七 东周文化石饰 (148)

插表目录

- 表一 仰韶文化陶鼎型式统计表 (42)
- 表二 仰韶文化陶鼎足型式统计表 (47)
- 表三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型式统计表 (49)
- 表四 仰韶文化陶罐型式统计表 (58)
- 表五 仰韶文化陶缸、瓮型式统计表 (60)
- 表六 仰韶文化陶大口尖底器型式统计表 (63)
- 表七 仰韶文化陶瓶型式统计表 (65)
- 表八 仰韶文化陶壶、豆型式统计表 (69)
- 表九 仰韶文化陶盆型式统计表 (70)
- 表一〇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型式统计表 (75)
- 表一一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型式统计表 (80)
- 表一二 仰韶文化陶孟、器座型式统计表 (86)
- 表一三 仰韶文化陶碗型式统计表 (88)
- 表一四 仰韶文化陶器盖型式统计表 (91)
- 表一五 仰韶文化陶杯、盘型式统计表 (93)
- 表一六 仰韶文化陶器耳、未名器、甗型式统计表 (94)
- 表一七 仰韶文化陶铍型式统计表 (96)
- 表一八 仰韶文化陶圆饼、环、球型式统计表 (99)
- 表一九 仰韶文化石铲、铲坯型式统计表 (100)
- 表二〇 仰韶文化石凿、锤、钻帽、斧型式统计表 (103)
- 表二一 仰韶文化石环、刀、球型式统计表 (106)
- 表二二 仰韶文化石磨棒、研磨器、磨石、砺石型式统计表 (107)
- 表二三 仰韶文化石盘状器型式统计表 (107)
- 表二四 仰韶文化骨镞、锥、镖型式统计表 (112)
- 表二五 仰韶文化骨针、簪、匕、凿、料型式统计表 (113)
- 表二六 仰韶文化蚌刀、蚌饰、角锥型式统计表 (119)
- 表二七-1 荒坡仰韶文化陶器分期表 (一) (126)
- 表二七-2 荒坡仰韶文化陶器分期表 (二) (127)

彩版目录

- 彩版一 新安荒坡遗址发掘
- 彩版二 新安荒坡遗址发掘与研究
- 彩版三 仰韶文化壕沟
- 彩版四 仰韶文化陶钵装饰
- 彩版五 仰韶文化陶鼎、夹砂陶罐
- 彩版六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 彩版七 仰韶文化陶罐
- 彩版八 仰韶文化陶瓶、缸
- 彩版九 仰韶文化陶瓶
- 彩版一〇 仰韶文化陶盆
- 彩版一一 仰韶文化陶盆
- 彩版一二 仰韶文化陶圈底钵
- 彩版一三 仰韶文化陶圈底钵
- 彩版一四 仰韶文化陶圈底钵
- 彩版一五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 彩版一六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 彩版一七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碗
- 彩版一八 仰韶文化陶孟、豆、铎
- 彩版一九 仰韶文化石斧、铲、磨棒
- 彩版二〇 仰韶文化石器、骨器、角器
- 彩版二一 仰韶文化骨镞、锥
- 彩版二二 仰韶文化骨针、簪、镖

图版目录

- 图版一 新安荒坡遗址全景
图版二 新安荒坡遗址发掘
图版三 裴李岗文化、仰韶文化灰坑
图版四 裴李岗文化陶器
图版五 仰韶文化灰坑
图版六 仰韶文化陶窑
图版七 仰韶文化房址
图版八 仰韶文化壕沟
图版九 仰韶文化壕沟与瓮棺
图版一〇 仰韶文化陶鼎
图版一一 仰韶文化陶鼎足
图版一二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三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四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五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六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七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八 仰韶文化夹砂陶罐
图版一九 仰韶文化陶罐
图版二〇 仰韶文化陶缸、瓶
图版二一 仰韶文化陶大口尖底器
图版二二 仰韶文化陶瓶
图版二三 仰韶文化陶瓶
图版二四 仰韶文化陶盆
图版二五 仰韶文化陶盆
图版二六 仰韶文化陶盆
图版二七 仰韶文化陶盆
图版二八 仰韶文化陶盆、圜底钵
图版二九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
图版三〇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
图版三一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
图版三二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

- 图版三三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
图版三四 仰韶文化陶圜底钵
图版三五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三六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三七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三八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三九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四〇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四一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四二 仰韶文化陶平底钵
图版四三 仰韶文化陶器
图版四四 仰韶文化陶碗
图版四五 仰韶文化陶碗
图版四六 仰韶文化陶碗
图版四七 仰韶文化陶器座
图版四八 仰韶文化陶器座
图版四九 仰韶文化陶器盖
图版五〇 仰韶文化陶杯
图版五一 仰韶文化陶盘
图版五二 仰韶文化陶器
图版五三 仰韶文化石铲、铲坯
图版五四 仰韶文化石铲坯
图版五五 仰韶文化石铲坯
图版五六 仰韶文化石铲坯
图版五七 仰韶文化石铲坯、斧、研磨器
图版五八 仰韶文化石斧
图版五九 仰韶文化石器
图版六〇 仰韶文化石盘状器
图版六一 仰韶文化石磨棒
图版六二 仰韶文化石磨棒
图版六三 仰韶文化石磨棒
图版六四 仰韶文化骨器
图版六五 仰韶文化动物遗存
图版六六 仰韶文化动物遗存
图版六七 仰韶文化动物遗存
图版六八 仰韶文化动物遗存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历史沿革、地理位置与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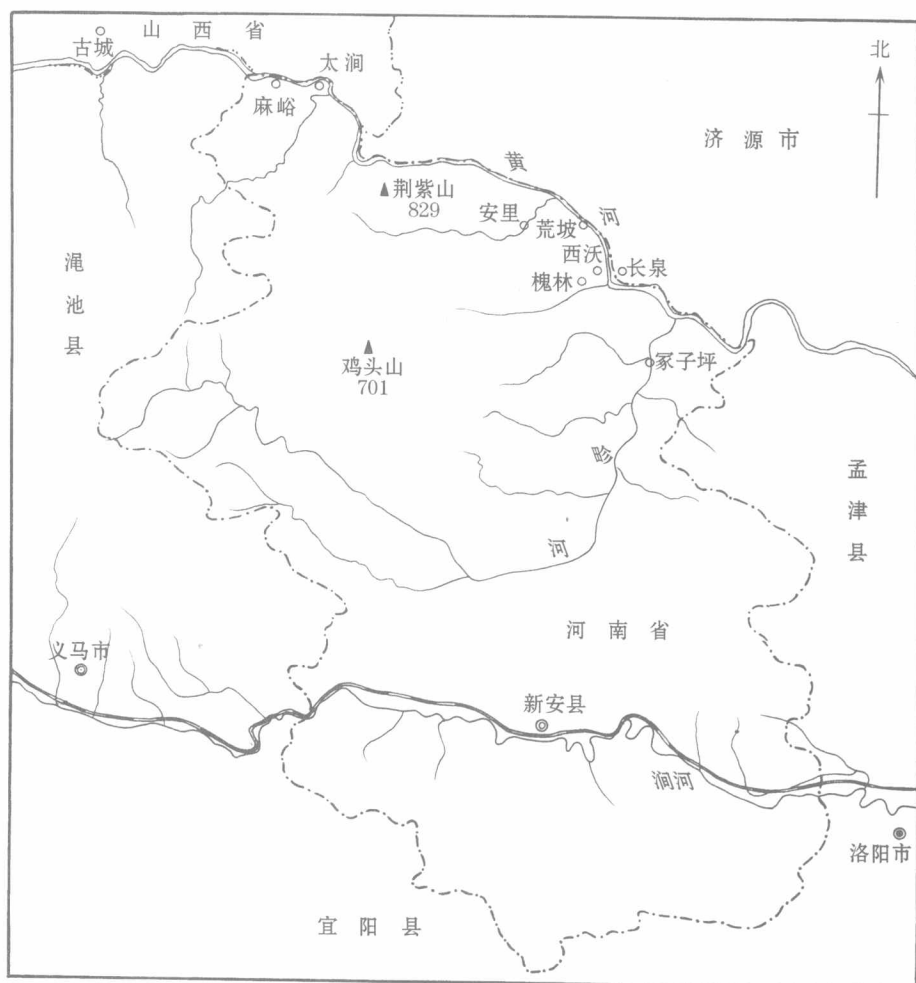
新安县位于河南省洛阳市西部。秦始皇二十六年始置新安县，属三川郡；两汉、三国时，分新安东境为谷城县属河南郡，而以新安属弘农郡；西晋废谷城县，以其东境复归新安县，同属河南郡；东晋时分置东垣县；北魏升新安为郡；北周改新安郡为中州；隋初改置谷州；唐初废东垣县，并移谷州治于澠池，新安建置始基本稳定下来。后历五代、宋、元、明、清诸代，虽隶属关系屡变，而新安建置基本未变。民国初属豫西道、河洛道。抗日战争至解放战争时期，先后划归豫西二专区、太岳五专区、洛阳专区等。新中国成立后属洛阳地区，1983 年划归洛阳市。

新安地处豫西浅山丘陵区，地势西北高东南低，西北部峰峦重叠，山势陡峭，东南部丘陵起伏，沟壑纵横，多为黄土覆盖。海拔 400 ~ 600 米的丘陵占全县总面积的 71.8%，海拔 600 米以上的山地占 19.2%。新安境内的山属秦岭余脉，大致东西走向，有多条支脉，如涧北山脉，以邙山为主脉；涧南山脉，以郁山为主脉；北有畛北山脉，又分为荆紫、青要两支脉。境内河流主要有 6 条，有黄河、涧河、畛河、青河、金河、磁河，均属黄河水系。小溪有 600 多条，常年流水的有 400 多条。

新安气候属北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年平均降雨量 642.4 毫米，其中 51.6% 集中于 7 ~ 9 月，12 ~ 2 月仅占 4.9%。年平均气温 14.2℃，7 月平均气温达 27.1℃，极端最高气温达 44℃，1 月气温最低，平均气温 - 0.2℃，极端最低气温 - 17.1℃。年平均日照 2186.9 小时，无霜期 216 天。

荒坡遗址所在的荒坡村，行政上隶属于洛阳市新安县西沃乡，南距新安县城约 40 千米，南离西沃乡约 3 千米（因修建小浪底水库，西沃乡已搬迁到原乡址西南约 4 千米处）。西沃乡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05′，北纬 34°54′。新安县北部以黄河为界，与济源市及山西省垣曲县隔河相望，西邻澠池县和义马市，东连洛阳和孟津县。东距洛阳市有 28 千米，为古都洛阳的西部门户。（图一；图版一，1、2）

荒坡遗址位于黄河西岸，荆紫山余脉东部，这里山高、坡陡、沟深，少见大片台地，是名副其实的“荒坡”。由于黄河的长年冲刷，河床逐年下降，黄河两岸形成了较高的多级台地，台地高程多在 180 ~ 200 米之间（黄委会勘测设计院 1987 年标高），台地高出河床 6 ~ 8 米，上覆 10 ~ 12 米黄土和沙质黏土。其背靠大山，面对黄河，地势高，水源近，土质肥沃，是先民居住和生产活动的理想场所。目前发现由荒坡遗址向南约 5 千米地段，分布的新石器时代遗址有荒坡、西沃、桥沟、槐林、长泉等，可见其分布是相当密集的。



图一 河南省新安县荒坡遗址位置示意图 (1:125000)

第二节 遗址发现与发掘经过

为配合黄河小浪底水库工程建设，保护与弘扬优秀的中华文化，从1984年起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会同新安县文物保管所，对新安县境内黄河小浪底水库淹没区地下文物进行详细调查，在荒坡村北的黄河岸边台地上发现有陶片、红烧土等遗物，并确定为一处新石器时代遗址。1995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小浪底库区地下文物进行发掘时，对荒坡遗址又作了进一步调查，并列入了发掘计划。

1996年11月开始对荒坡遗址进行发掘，根据钻探资料确定遗址的发掘范围，又依据梯田的排列情况，在遗址分布的梯田东部布 5×5 米探方9个(T1~T9)。当第一批探方发掘结束时，发现地层堆积较乱且遗物也不丰富，据当地老乡说，由于这里梯田坡度较陡，20世纪70年代大搞农田改造时，经过平整，而我们发掘的地点正是平整土地时堆积

的土层,该遗址的文化层堆积修梯田时已被破坏掉,该遗址好像已不存在。就在我们准备停工时,当地一马姓老乡说,我们要找的陶片,在他承包的村南责任田里经常见到,比我们现在发掘的要多。当天下午我们带上探铲和当地老乡一起来到荒坡村南马姓老乡的责任田,在梯田边的断崖处,就看到厚约1米的灰土堆积,经过钻探,发现这里是一处新石器时代遗址,面积较北边的大,保存较好,堆积也厚,文化遗物丰富,遂把发掘地点改在荒坡村南这处遗址上。

经过实测,从破坏的遗址(荒坡村北),到新发现的这处遗址(荒坡村南)约900米。由于两处遗址相距较近,又同在一个村庄内,为了避免两处遗址编号重复,我们对荒坡遗址的探方编号是从T10开始的。第一次发掘工作从1996年11月开始,到1997年1月结束,共发掘6个探方(T10、T12~T16), 5×5 米探方1个, 5×10 米探方5个。发掘面积约340平方米。(图版一,3)发现灰坑16座,房址3座,陶窑3座,壕沟2条,陶、石、骨器等遗物约200件。通过发掘我们认为:荒坡遗址的陶器器形较大,纹饰少,彩陶简单,与豫西地区所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存有所不同,发现的壕沟走向及范围也不清楚,促使我们继续进行发掘。

第二次发掘从1997年4月开始,到同年9月结束。此次发掘是根据第一次发掘时发现的情况,有目的进行的。由于荒坡遗址面积不大,地层较薄,而地层出土遗物较少,因此,发掘前对遗址进行了详细钻探,依据钻探的遗迹确定探方的位置和大小,因此该遗址已基本发掘完。在发掘的过程中,对处在探方以外的遗迹均经过扩方,因此,这次发掘的所有遗迹,除以前被破坏过的外均发掘完整。这次发掘的主要收获是搞清了壕沟的走向及范围,共发掘探方15个,其中 5×10 米探方10个(T11、T17~T21、T25、T27、T29、T30), 5×5 米探方3个(T22、T23、T24), 8×10 米探方1个(T28), 2×6 米探方1个(T26),发掘面积710平方米。(彩版一,1、2;图版二,1、2、3)

前后两次的发掘,共揭露面积1050平方米,清理出房址3座,陶窑3座,灰坑36座,墓葬3座,瓮棺葬1座,壕沟2条。出土陶、石、骨器等遗物800多件。

黄河小浪底水库考古发掘的总领队为赵清,荒坡遗址主持发掘的为黄克映,前后两次参加发掘工作的有黄克映、申战德、郁红强、王若奇等。(彩版二,3)

第三节 考古报告整理与编写

近年来,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配合大型建设工程的田野考古发掘任务很重,多数情况是一个考古工地发掘结束后,稍作休整就投入到下一个考古工地中。因此,荒坡考古报告的整理和编写工作一直无法安排,整理的时间均是在前一个田野考古工地结束和下一个考古工地开始之前的短时间内进行的。如1997年9月发掘刚结束,仅把发掘资料存放在新安县临时租房内就直接转到新安县太涧遗址的考古发掘中。1998年秋,为了迎接秦、晋、豫三省文物协作会议在洛阳、三门峡市召开,河南省文物局要求近几年在黄河小浪底库区发掘的重要遗址都要参加,以展示黄河小浪底水库的考古发掘成果。由笔者主持发掘的两处重要遗址,即新安荒坡遗址和济源长泉遗址被定为重点介绍的遗址,这时才有机会

抽调人员对荒坡遗址的主要灰坑进行初步整理，并修复一批器物，在新安县文物保管所的临时库房向秦、晋、豫三省的文物专家展示了荒坡器物。通过对荒坡遗址的初步整理，以及对修复器物的观察，我们感觉到荒坡遗址的器物群不同于常见的仰韶文化遗存，而参加会议的河南专家也认为荒坡仰韶文化时期与庙底沟文化有一定的渊源关系。

整理工作，是将荒坡遗址考古资料与文物在 2000 年运到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登封告成工作站后才正式开始的。由于每年都有配合建设工程的田野考古发掘任务，整理工作进行得十分缓慢，到 2003 年底才基本完成了荒坡遗址器物的修复工作。

2004 年冬，完成了漯舞高速段陈岗基地的考古发掘任务后，开始对荒坡遗址的器物群进行分期和排队，这时我所方燕明先生正好在登封告成对王城岗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利用夜晚的休息时间请方先生对荒坡遗址器物群的分期排队进行指导，方先生不顾一天发掘工作的劳累，认真观察荒坡出土陶器的特点，对荒坡遗址的分期及陶器型式的划分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可以说荒坡遗址器物的类型学研究和分期的顺利完成，与方先生的指导是分不开的。2005 年 11 月，张忠培先生和杨晶女士到郑州参加学术会议，会议期间方燕明先生邀请张忠培先生和杨晶女士到登封告成参观王城岗遗址和荒坡遗址发掘收获，张忠培先生等在登封告成工作站，听取了荒坡遗址的分期和器物型式的介绍后，对荒坡器物群进行详细观察，了解每期的器物组合、器形、纹饰及演变特点，对我们的分期工作表示满意。同时，张先生也就报告编写提出了一些指导性意见。我们也向张先生请教相关问题，张先生一一做了详细解答。（彩版二，1、2）2007 年元旦期间，方燕明先生就荒坡遗存的碳十四测年数据进行研究，他的研究成果对我们探讨荒坡仰韶文化遗存与半坡文化和庙底沟文化的关系，起到了重要作用。

荒坡遗址考古资料整理与编写报告由黄克映主持。在报告的编写期间，遗物部分写作是利用冬季的暂短发掘空闲完成的，遗迹和结语部分写作是利用田野发掘期间的空闲完成的，到 2005 年底荒坡报告的初稿总算完成。荒坡遗址出土的动物骨骼研究，由我所马萧林博士和侯彦峰先生承担。该遗址出土物的碳十四测定是由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吴小红教授承担。荒坡遗址石器质料的鉴定由我所李占杨先生完成。荒坡遗物的照相是由我所郭民卿先生利用 2004 年国庆节长假完成的。器物图的清绘是由我所朱汝生先生在繁忙的发掘工作中抽空完成，前后费时 2 年多。遗迹图的清绘由我所技术室张建华女士完成。我所领导对报告的编写工作给与了大力支持，提供了许多方便，在这里表示衷心的感谢！

参加资料整理工作的有申战德、郁红强、朱树武、张容伟等同志。他们在资料的整理过程中，认真、细心，为荒坡遗址考古报告的完成出了力，为此表示感谢！